

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文件

环境办〔2023〕18号

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专项提升计划 (试行稿)

为加强顶层设计、统筹协调与科学规划，坚持“着眼长远，聚焦内涵，创新培育，与时俱进”的原则，有组织地开展教学科研工作，不断提高学科建设的质量和效率，夯实博士点申报基础，根据《浙江工商大学“十四五”发展规划（2021-2025）》、《浙江工商大学“十四五”时期学科建设规划》等精神，结合我院实际情况，启动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专项提升计划工作。

一、申报条件

申请人应符合以下条件之一：

师德师风优秀，具有优秀的思想政治素质和道德品质，爱岗敬业，潜心教学，关爱学生；能积极落实立德树人根本任务，扎实推进工作开展；

具有博士学位的中级职称，至少主讲一门课程，教学效果优秀，有较强的课程管理和教学研究能力，有明确的研究方向和公开发表的教学研究论文；

具有副高级及以上职称，具有较深的学术造诣和创新性教学科研思想，致力于团队建设和管理工作，具有团结、协作精神和较好的组织、管理和领导能力。

二、专项类别及绩效目标

1.党建专项，绩效目标：获批 1 项省级党建“双创”项目、1 项省级思政精品项目、1 项省级党建研究课题、1 项校级微党课二等奖及以上，或入选 1 项国家级党建“双创”项目；

2.一流课程专项，绩效目标：获批 4 门省级一流课程或 1 门国家级一流课程，做好相应课程平台建设；

3.教材建设专项，绩效目标：出版 2 部省级或 1 部国家级“十四五”规划教材；

4.实践教学基地专项，绩效目标：获批 1 个省级实践教学基地；

5.课程思政专项，绩效目标：获批 4 门省级“课程思政”示范课程/项目；

6.教学改革专项，绩效目标：获批 4 个省级教学改革项目；

7.新工科创新创业人才培育专项，绩效目标：指导学生获 3 项 B 类国家级学生竞赛一等奖或 1 项 A 类国家级学生竞赛一等奖；

8.ESI 学科建设专项，绩效目标：保持工程学学科在 ESI

全球前 1%；保持环境/生态学学科的 ESI 全球前 1%，并努力将全球排名提升 80-100 名、中国大陆的机构排名提升 3-5 名；

9. 国际合作专项，绩效目标：获批 3 项省级国际科技合作项目（单项立项经费>100 万）或 1 项国家级国际（地区）合作与交流项目（单项立项经费>200 万）；

10. 社会服务专项，绩效目标：到款总额不低于 2000 万元；

11. 青年教师教学比赛专项，绩效目标：组织、指导青年教师参加省级及以上青年教师教学比赛，并获 3 项青教赛省赛一等奖或 1 项青教赛国赛一等奖。

三、管理办法

1. 负责人提交专项提升计划实施方案，预期目标要求达到绩效目标及以上。

2. 学院党政联席会审议、发布资助名单。

3. 建设周期为三年，资助额度 4-8 万元/专项，原则上按 3: 4: 3 的比例分三年列支。每年度进行工作汇报，根据考核结果，审议列支下一年度资助经费情况。

4. 根据学院当年学科发展需求，动态增列专项类别。

四、其他

相关费用从环境科学与工程学院博士点培育经费列支。